

〔日〕藤井明 姜煥柱 著

中国的文字改革

河北大学出版社

金_句 烈_句 一_句 葉_句 黯黯夢雲驚

茫_讀 重尋無處_句 覺來小園行

倦客_句 山中歸路_句 望斷故園

燕子樓空_句 佳人何在_句 空鎖樓

古今如夢_句 何曾夢覺_句 但有舊

韻長詩寸讀有

中国的文字改革

〔日〕藤井明 姜焕柱 著

河北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朱文富

封面设计：王占梅

责任印制：李晓敏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的文字改革 / (日) 藤井明, 姜焕柱著. — 保定:
河北大学出版社, 2000.3

ISBN 7-81028-629-3

I. 中... II. ①藤... ②姜... III. 汉字改革—研究
IV. H1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17352 号

出版：河北大学出版社（保定市合作路 1 号）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制：河北新华印刷一厂 规格：1/32 (850mm×1168mm)

印张：2.5 字数：60 千字 印数：0001~1000 册

版次：2000 年 3 月第 1 版 印次：2000 年 3 月第 1 次

定价：5.00 元

前 言

语言对现代化以及现代化国家的形成是不可或缺的。对国家的形成，语言在政治方面具有最为重要的职能。

语言是促进国民连带意识的文化手段，也是稳定其政治体制、使国民在政治上统一起来的最重要的因素。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文字改革，是语言在政治统一方面取得显著成果的具体体现。

谈到中国的语言问题，二十世纪初开始的民国时代的语言计划终结于国语运动，这是因为当时在语言改革理论方面尚未取得统一的认识，还仅仅处于理论摸索阶段，再则执行得也不够得力，加之实施这一计划的政权也软弱无能。但是，这一运动也是自清朝末期起在中国近代化进程中取得的成果之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文字改革，是在具有统一的理论观点指导下实施的。

中国共产党于1949年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其后很快着手制订文字改革这一语言计划。

这一语言计划，也是中国整个历史上一次崭新的语言规范计划。该语言规范的制订，引用毛泽东为顺应时势提出的“文字必须改革，要走世界文字共同的拼音方向”这一纲领作为根据。同时，这也是当时苏联的语言理论。把这一理论应用到中国的语言改革上，表明中国已认识到对本国语言进行改革的必

要性。

该语言计划主要由三部分组成：简化汉字，推广普通话，制定和推行汉语拼音方案。本稿试就下述问题进行考察：实施该语言计划的组织机构，为完成计划所做的努力，对计划的评价、达到目的与否，计划者认识到的形势与现实的差距，计划所涉及的环境等。

此外，中国文字改革现在仍在进行中，且具有不稳定性，故而仍需要不断发展和完善。

著 者

2000年2月

目 录

第一章 文字改革的背景	(1)
一、中国共产党的文字改革理论	(1)
二、民族共同语问题	(3)
三、汉语的规范化	(5)
四、普通话的推广工作	(6)
第二章 汉字的简化问题	(9)
一、汉字演变的过程	(9)
二、汉字简化的历史	(11)
三、《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发表	(14)
四、《汉字简化方案》公布	(15)
五、《汉字简化方案》中的简化字构成	(17)
六、对汉字简化的两种反对意见	(20)
第三章 关于《汉语拼音方案》	(23)
一、汉字拼音化的历史	(23)
二、外国人创制的拼音法	(24)
三、中国人创制的拼音法	(25)
四、汉字拼音化和《汉语拼音方案》的用途	(30)
五、《汉语拼音方案》的规则	(34)
第四章 少数民族文字改革工作概况	(36)
一、少数民族的语言和文字	(37)

二、少数民族文字改革工作概况	(38)
第五章 语言计划的再度活跃和停滞不前	(44)
一、语言政策方面的阶级斗争和群众路线	(45)
二、“批林批孔”运动和语言问题	(46)
三、关于“汉字简化”	(47)
第六章 中国文字改革对海外的影响	(63)
第七章 中国现阶段的文字改革	(64)
第八章 识字运动	(69)
主要参考书目	(73)

第一章 文字改革的背景

中国共产党在中国大陆建立政权后，在形成国家的各项政策中，语言问题是其最重要的政策之一。要通过解决语言问题，把形成现代化国家的国民纳入国家的构成者之中。为建设新型的共产主义现代化国家，必不可少的就是国民要有共同的语言。

国民要有共同的语言，并不限于中国，而是一切当代国家所追求的共同目标，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中国作为一个幅员辽阔、人口众多的国家，在历史上就一直是个维持统一形态的国家，国家要求国民具有共同的语言。但是，仅就汉族而言，由于其方言分歧严重，一直阻碍着国民之间的思想沟通。

此外，由于口头语言和书面语言差异甚大，这就使广大群众只能按文化来划分关系。作为惟一记录文字的汉字又很难学，因此只不过仅为一部分国民使用而已。

一、中国共产党的文字改革理论

文字改革这一语言改革，当然需要改革的理论。

1950年6月，政府决定将中华民国时代诞生的语言研究部门——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改称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使之重新担负起语言改革的理论研究工作。汉语语言学的研究，在部分问题上虽已显示出非常高的水平，但在另一方面，语法、语汇等方面还相当欠缺，令人满意的语言学概论、

语法书、语音学研究、现代语辞典等也还没有。迄今为止的语文运动，是一直面向现代化这一目标进行的，这虽然是事实，但对运动的政治意义和文化意义的认识还十分欠缺，没有同全国人民的要求结合起来。这就是通过反省在制订语言计划时的基本认识。

其方针和任务是：“语言研究的成果，旨在提高人民的文化水平。在普及的基础上，运用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观点和方法论，进行中国语言史研究和国内少数民族的语言研究，为逐步建立唯物主义的中国语言学而奋斗。”在确定上述方针后，提出下述五项任务：

（一）介绍、学习斯大林的语言学说，在加强理论基础的同时，研讨马克思学派关于语言问题的阐述，以作为中国建立新的语言学的借鉴。

（二）对国内各地的方言和少数民族语言进行调查，尤其要把调查的重点放在语汇的收集以及语义的发展与社会经济生活的关联方面。

（三）研究北京话及各方言的语法，编纂该方面的语法书，确立说话、作文的规则，强化语言、写作的教育。

（四）援助识字运动，推进扫除文盲运动，制订或改订记录各地方言、少数民族语言的新的拼音文字。

（五）使用各地方言或民族语翻译重要的政策法令，以提高人民的政治水平。

另外，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和北京大学为谋求在语言科学基础理论方面取得一致，于1950年12月9日召开座谈会，会后看到了依据斯大林的语言理论取得的四项统一认识：

（一）语言原则上不同于上层建筑，语言是交际的工具。

（二）语言没有阶级性，从而服务于一切社会。

(三) 语言的发展及其质的变化, 不存在突然的变异。

(四) 统一的民族语是语言的高级形式, 低级的方言服从于民族语。

二、民族共同语问题

民族共同语问题, 在语言规范化的基础上第一次被提了出来。中国的民族共同语问题, 萌生于清朝末期, 从民国初年的“国语统一运动”开始, 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拉丁化新文字派与国语运动派展开的论争, 一直持续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 成了中国在以社会主义建设为当务之急的情况下出现的重要问题。这件事在 1950 年报纸上登载斯大林的汉译论文时曾作过介绍, 所以在决定共同语时, 语言学家和语言工作者依据的都是斯大林的这篇论文, 从而使之在中国共同语问题上取得了共识。语言学家王力主张:

民族共同语其本质在于, 是由书面形式规范、加工的文学语言。因而可以说, 它接近于民族标准语这一概念。这种文学语言, 是在北方方言的基础上形成的, 具有北方方言的基础语汇和基本的语法结构。这种文学语言正因为存在着共同语的本质, 所以各地方言的差别才会逐渐消失, 从而集中于共同语中。当然, 方言要素中的优秀部分可以吸收到共同语中。此外, 为了把以北方方言为基础的文学语言进一步加以标准化, 就要采用代表北方方言的北京话作为基础, 这可以使文学语言比过去的白话更接近于口头语言, 并要采用北京语音作为标准音。

这种主张是在 1955 年 10 月召开的“第一次文字改革会议”上发表的, 从而确定了民族共同语的概念。

另外, 语言学家罗常培、吕叔湘通过具体的历史史实详细地论证了民族共同语的形成和方言之间的关系。第一, 中国在

很古以前就有了书面语言，其必然是在一定的口语基础上产生的，秦代以后虽逐渐统一起来，但是，却与基础方言的关系疏远起来。汉代除有很多方言之外，还有共同的语言，但其共同的语言与书面语言之间具有何种关系尚不清楚。或许在古代社会，书面语言只是一部分人的工具，与人民的口头语言相脱离。12 世纪至 13 世纪，产生了新的书面语言，用于语录、诸宫调、话本、外交使臣的记录及笔记小说中。这种书面语言与口头语言有着密切的关系，正是这种被称做白话的书面语言才是民族共同文学语言的来源。并且，白话从话本、元曲直到《红楼梦》都是以北方方言为基础创作出来的。这些白话作品，即使在非北方方言区，从创作、印刷方面来看，其语言也应具有相当的共同性。第二，共同语形成当不会晚于 14 世纪。从《朴通事》和《老乞大》这两本明朝为朝鲜人编写的学习汉语的书就可知道，书中记载的口头语言是北京方言。另一方面，这些口头语言与元曲中的对话部分相当一致。从而可知，当时的新的书面语言已与活的口语相结合，并朝着民族共同语的方向发展。不久，这种口头语言获得了“官话”之名。方言中存在叫做“读书音”的音，它接近于北方方言，这表明这种“读书音”较之口语音是更晚发展起来的语音。当然，这种官话的发展晚于白话的发展。18 世纪，清朝实行官话教育，但没有取得多大效果。辛亥革命以后，国语取代了官话这一名称。第三，20 世纪初以后的民族共同语的形成过程获得了加速度的进展。辛亥革命以前，切音、简字虽有人进行过尝试，但辛亥革命以后，通过法令形式推进了“读音统一”、“国语统一”进程。五四时期的白话文动摇了文言的地位，注音字母、拉丁化新文字在北方方言普及方面都发挥过作用。直到解放以前，文言仍部分地占据着重要的位置。解放以后，白话文取得了完全

的胜利，从而取代了旧的文学语言。较之白话文的发展，共同的口头语发展得相当迟缓，还没有扩大到全国范围内。要形成完全的民族共同语，除书面语言之外，还要形成统一的口头语言，在两者的结合中，书面语言必将成为民族共同语高级的、经过文学性加工的、规范的文学语言。为此，就必须以范围不大的小方言的语音体系为标准，而具备这一资格的正是北京方言。并且，历史上也早已如此。

三、汉语的规范化

1955年5月，中国科学院在北京召开“第一次汉语规范化座谈会”，经讨论，就汉语规范化的方针及其推行的原则确认如下：

（一）为充分发挥语言的交际功能、顺利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提高人民群众的文化水平、做好实施汉语拼音化的准备，就必须对民族共同语——普通话作出更明确的规范。所谓“普通话”，就是以北方方言为基础方言，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则的民族共同语。要根据语言发展规律，整理语言在发展变化过程中产生的若干发音、句型、语词等。

（二）普通话发音的规范化，是现在的首要问题，因此要在其使用和教育方面给予一个正确的标准。

为使书面语成为更准确、更精密、更健康的语言，就必须大力开展语法和语汇的研究工作。此外，在全国推广普通话的形势下，方言的调查研究具有更加重要的意义。汉语史的研究也应给予充分考虑，为其制定规范化工作的方针。另外，必须给语言教育以科学的基础，为此这方面的研究也有必要进行。

（三）中国的语言研究，由于基础薄弱，面临的任务相当艰巨。从而，必须努力发掘潜在的能力，培养新的能力。现

在，在使某项科学研究的能力能够充分发挥作用的原则下，必须确保其研究条件。

1955年10月，召开了全国性的现代汉语规范化问题学术会议，就汉语规范化问题，会议决定提出下列具体建议：

1. 建议中国科学院聘请专家若干人，组成普通话审音委员会，并在一年内编出《普通话常用词正音词汇》。

2. 建议中国科学院会同有关部门聘请专家，组成词典计划委员会，调查有关词典编辑工作的各项事宜，编纂《现代汉语词典》。

3. 建议中国科学院、高等教育部、教育部迅速共同拟订，在两年内完成汉语方言初步普查的计划。

4. 建议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和各高等学校以及各高等学校相互间加强语言研究工作上的联系。

5. 建议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各高等学校语文学科、各语文杂志社，通过报告会、讨论会、座谈会、研究小组等方式，把各地的语言工作者和有志于语言研究的人组织起来，有计划地进行工作。

6. 建议各出版社、杂志社、报社以及广播、戏剧、电影部门加强稿件在语言方面的审查工作，并且在读者、观众和听众中广泛进行汉语规范化的宣传工作。

这些工作，后来都通过切实可行的方式有组织地付诸实施了。

四、普通话的推广工作

在普通话的概念确定之后，1956年2月国务院为实施普通话推广工作发布了具体指示：

（一）从1956年秋季起，除少数民族地区外，在全国小学和中等学校的语文课内一律开始教学普通话。到1960年，小

学三年级以上的学生、中学和师范学校的学生都应该基本上会说普通话，小学和师范学校的各科教师都应该用普通话教学，中学和中等专业学校的教师也都应该基本上用普通话教学。各高等学校的语文教学中也应该增加普通话的内容。中等学校、高等学校的将要毕业的学生和高等学校的青年教师、助教，如果还不会说普通话，应该进行短期的补习。

（二）部队文化教育中的语文课和部队所属各级学校的语文课，都应该用普通话教学。战士入伍一年之内，各级军事学校学员入学一年之内，都应该学会使用普通话。

（三）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各地支部和工会的各地组织，都应该采用适当的和有效的方式，在青年中和工人中大力推广普通话。工厂（首先是大工厂）中的文化补习学校、文化补习班和农村中的常年民校的高级班，都应该尽可能地、逐步地推广普通话的教学。

（四）全国各地广播电台应该举办普通话讲座。全国播音人员、全国电影演员、话剧演员等，都必须接受普通话的训练。在京剧和其他戏曲演员中，也应该逐步地推广普通话。

（五）全国各报社、杂志社等的编辑人员，应该学习普通话和语法修辞常识。

（六）全国铁路、交通、邮电事业中的服务人员，大城市和工矿区的商业企业中的服务人员，大城市和工矿区的卫生事业中的工作人员，其他各种机关团体中的工作人员，都应该学习普通话。

（七）一切涉外工作的翻译人员，除了特殊的需要以外，应该一律用普通话进行翻译。

（八）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应该在 1956 年上半年完成汉语拼音方案。

(九) 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应该在 1956 年编好以确定语音规范为目的的普通话正音词典，在 1958 年编好以确定词汇规范为目的的中型的现代汉语词典，并且会同教育部和高等教育部在 1956 年和 1957 年完成全国每一个县的方言的初步调查工作。各省教育厅应该在 1956 年内编出学习普通话的小册子。教育部和广播事业局应该大量灌制教学普通话的唱片。

(十) 为了培养推广普通话工作的干部，教育部应该经常举办普通话语音研究班，训练各地中学、师范学校的语文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各机关、团体、部队也应该派出适当的干部参加培训。同样，各省、市和县的教育行政机关也应该普遍地举办普通话语音短期训练班，训练各地中小学和师范学校的语文教师，当地机关、团体、部队也应该派出适当的干部参加学习。

(十一) 在国务院设立推广普通话工作委员会，统一领导全国的推广普通话工作。

(十二) 各少数民族地区，应该在各地区的汉族人民中大力推广普通话。各少数民族中的汉语教学，应该以汉话普通话为标准。少数民族地区广播电台的汉语广播应该尽量使用普通话。各自治区人民委员会可以根据需要设立推广普通话工作委员会。

于是，在国家有组织的社会系统中，在推广普通话这一方向指引下，该项工作轰轰烈烈地开展起来了。

第二章 汉字的简化问题

1949年的中国，据说国民中的80%~90%为文盲，并认识到造成文盲的原因在于：国民的经济贫困，加上惟一的记录文字——汉字本身难于掌握。

毛泽东将扫除文盲作为新中国国家建设中的重中之重，曾指示：“社会主义要从扫除文盲开始”，“要扫除全国人口80%的文盲，这是新中国的重要任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汉字问题是面临识字运动和扫盲运动这一现实的政治问题，也是要在有限时间内迫切解决的重要文化课题。

汉字结构复杂，难于记忆，要把80%的文盲国民从文盲状态中解放出来，就要采用易记的简化字。同时，这也是能否把简化字作为中国的正字加以认定的问题。

要承认简化字为正字这一运动和汉字改革方案，并不是社会主义所固有的，从清朝末期到中华民国都曾提出过种种改革方案。简化字的认定理论及其具体方案以及将其付诸实施的组织及其成果都存在问题。

一、汉字演变的过程

要把简化字认定为正字，就要从汉字的长处和短处这一视角对其加以认识。

（一）汉字的长处

1. 汉字是从象形的图画发展来的，可以通过假借来表音，

但并没有走上纯粹表音的方向。后来，形声字大大发展了，可形声字中也保留了表示类别的表意符号。这样一来，汉字就成了不是在表示语音这一原则下创造出来的文字。所以，比较而言就没有受到来自语言古今的变化和来自方言差异的影响。从而，书写古代汉语的汉字直到今天也能理解其意义，并且在不同的方言、不同的民族语言中也能共同使用。

2. 比较而言，汉字很适合书写单音节词占优势的古代汉语，通过在同音的声旁加上表示类别的形旁就可以有效地区别同音异义的单音节词。

3. 用于汉字的图形丰富多彩，具有显著的区别能力，通过千余种基本图形的种种组合，数万个汉字占据比较小的面积就成形了。

4. 通过声旁和形旁的组合来造形声字的造字法出现后，便产生了造新字的能力，为适应社会生活发展的需要就可以造新字来书写新词。另外，这种方法既适应书写方言也能造方言字，尽管这种情况十分有限。

（二）汉字的短处

汉字具有上述长处，但也有如下缺点：

1. 表音作用暧昧不清。

（1）汉字的字形由于不直接表示语音，所以象形字、会意字等的图形，如不通过对实物的联想就不知道该词语的含义及其发音。并且，经过长期的历史演变之后，象形字、会意字的含义也会产生许多不明确的地方。汉字和语言的关系，如不通过死记硬背就有很多地方难以理解。

（2）假借的方法是把汉字用作音符，但是能够用于表示同一音的符号（字）过多，并且用于表音的符号（字）由于历史或地理的原因，有时读音也不相同，因此产生了同一个词有好